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拆子公司上市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燃气”或“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斯威克”）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简称“本次分拆”）。本次分拆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仍拥有对斯威克的控制权。

2023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简称“分拆预案”）及其他与本次分拆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如分拆预案首次公告前公司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分拆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本次分拆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分拆方案的审议以及取得有权监管机构对斯威克发行上市的批准等。本次分拆能否获得上述审议或批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审议或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